附件一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報名辦法

**壹、依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9年農業整合諮詢輔導體系計畫」

**貳、主辦機關：**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

**參、輔導機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肆、合作機關：**

中華民國農會、中華民國全國漁會、各縣市農會、中華民國國際農村青年交流協會及各縣市四健會協會

**伍、計畫目標：**

1. 推派優秀四健會會員赴美國學習四健理念及農業新知，體驗美國生活文化，觀摩農村青少年輔導工作，以增進見聞，提昇領導才能，俾為個人事業及地方農業建設與發展作更多之貢獻。
2. 向國外人士介紹我國之文化、四健發展及農業概況，促進我國與國際農村青少年間之相互了解與技術、文化交流。

**陸、計畫內容：**

* 1. 訪問名額：

會員10名，訪問期間為1個月。使用語言：英語。

* 1. 報名資格及費用：

1. 年滿12歲至18歲(民國91年1月1日前至民國97年12月31日)者。
2. 申請人如具有農業及四健會相關經驗，並請提出相關證明文件。
3. 經錄取而自行放棄之代表，3年內不得重新報名參加選拔。
4. 本年度註冊費為新台幣52,000元整，機票費用另計。

**柒、報名及審查程序：**

1. 推薦方法：(請參照推薦流程表)
2. 凡符合報名資格之鄉(鎮、市、區、地區)農會四健會員會員，由其所隸屬之農會推薦報請縣(市)農會初核，送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參加選拔。
3. 凡符合報名資格之地區漁會四健會員會員，由其所隸屬之漁會推薦報請中華民國全國漁會初核，送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參加選拔。
4. 凡符合報名資格之高中四健會社團會員，由其所隸屬之學校社團推薦，報請學校社團單位主管初核，並備文核轉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參加選拔。
5. 凡經審查而不符資格者，核轉單位應註明理由退還原推薦單位。
6. 擔任過接待家庭者優先錄取。
7. 請先行網路報名 https://pse.is/NYNS4，報名日期為即日起至民(109)年3月2日(一) ，初核單位將相關報名表連同推薦書於 (109)年3月4日(三)前(非以郵戳為憑)，以掛號郵寄抵「10089臺北市中正區辛亥路一段37巷1號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逾期以棄權論。
8. 推薦單位應將報名表及佐證資料隨函檢送以配合資料處理作業。報名表(ㄧ)及報名表(二)，請以***Word相容格式(禁用PDF檔)***繕打並附上證件照電子檔儲存於光碟片一同寄送。
9. 不符報名資格者，由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將報名資料退回推薦單位，並述明理由。
10. 資格符合者得由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派員偕同有關機關代表辦理現場訪視或電話訪談，如發現報名時所提資料不實者則取消錄取資格。
11. 正取人員因故不克出國訪問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12. 錄取名單經報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備後公布。

**玖、入選代表之權利與義務：**

1. 入選之出國訪問代表需繳交保證金5,000元，出國***護照及簽證由個人自行辦理***。
2. 入選代表參加交換訪問期間應遵照主辦單位安排之行程及活動、親友不得陪伴同行及要求接待單位協助安排親友之行程，並不得擅自提前及延後回國。
3. ***入選代表須出具切結書***，並由原推薦單位或初核單位主管保證其遵守一切規定，回國後需參加四健會活動3年。
4. 入選代表在返國後3個月內，應向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及核轉單位提出6,000字以上研習心得報告或協助發展當地四健會教育工作之計畫書後，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據以頒發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研習證書。
5. 出訪代表於返國後，請自行安排或接受由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或所屬省(市)、縣(市)、鄉(鎮、市、區、地區)農漁會安排參加各種四健會有關集會活動。
6. 出訪時間依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公告時間為準不得異議，且機票由協會統一訂購。
7. 入選代表應配合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之作業流程及規定，違反前述規定或無法配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心得報告者將取消其入選資格且不退還保證金，並將取消原推薦單位推薦代表權3年。
8. 出訪代表外行為不檢，嚴重影響國家聲譽，並經領隊或接待國提具證明者，由其本人或保證人連帶賠償出國衍生費用且將不退還保證金，並取消原推薦單位推薦代表權3年。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

入選切結書

本人 ，參加【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已詳細閱讀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選拔要點，亦願意確實遵守上述本年度選拔要點中所有規範事宜，亦了解本活動須承擔之風險，並詳知出訪入選代表之權利與義務，若有違反亦願意撤銷入選資格並依無條件賠償全部補助費用並將不退還保證金。

立 切 結 書 人

姓 名： 蓋 章：

身 分 證 字 號：

機關印信

住 址：

聯 絡 電 話：

連 帶 保 證 人（主管機關承辦人）

服 務 機 關：

姓 名： 蓋 章：

通 訊 處：

聯 絡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選拔

推薦報名表(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文姓名 | |  | | | | | 生日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請一  貼張  二浮  吋貼  相兩  片張 | | |
| 英文姓名  (與護照相同) | |  | | | | | | | | 出生地 | | |  | | | | | |
| 推薦單位 | |  | | | | | | | | | | | 性別 |  | | | | |
| 身分證號碼 | |  | | | | | | | | | 電話： .  LIND ID： .  行動電話： .  E-mail： . | | | | | | | | | | |
| 最高學歷  (附影印本) | | |  | | | | | | | |
| 通訊地址 | | □□□(109年12月31日前可連絡之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永久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緊急聯絡人 | | |  | | | | | 關係 | | | | | | |  | | 電話  行動電話 | | | |  |
| 四健會經驗 | | | 會員 | | 會齡： 年，作業組名稱 職稱: | | | | | | | | | | | | | | | | |
| 語請  打  言︵  ˇ  能︶    力 |  | | | 流利 | | 通順 | | | | | | 尚可 | | | | 不懂 | | 備註 | |  | |
| 英語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請註明) | | |  | |  | | | | | |  | | | |  | |
| 若有各項語言能力測驗證明請檢附 | | | | | | | | | | | | | | | | |

◎請以掛號郵寄 10089臺北市中正區辛亥路一段37巷1號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選拔

推薦報名表(二)

|  |
| --- |
| 申請人簽章： |
| 希望出訪學習項目 (請以中英文具體詳述) |
|  |

* 個人重要經歷及優良事蹟或表現以條列方式填寫，應檢附相關佐證資料並依編號排列。
* 會員應檢附參加作業組之作業紀錄簿。

◎另以A4格式橫打600字以上自傳及參與四健會感言各一篇請以中英文撰寫。

◎本表不敷使用時可自行加頁。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選拔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簽章： | | | | |
| 推薦單位 | 簽辦日期 | 年　　月　　日 | | 請　蓋　圖　記 |
| 單位名稱 |  | |
| 單位主管 | 職稱 |  |
| 簽章 |  |
| 承辦人 | 職稱 |  |
| 簽章 |  |
| 初核單位 | 簽辦日期 | 年　　月　　日 | | 請　蓋　圖　記 |
| 單位名稱 |  | |
| 單位主管 | 職稱 |  |
| 簽章 |  |
| 承辦人 | 職稱 |  |
| 簽章 |  |

推薦報名表(四)

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109年度美國州際青少年交換代表』

選拔推薦流程表

|  |  |  |  |
| --- | --- | --- | --- |
|  | 推薦代表 | 推薦單位 | 初核單位 |
| 農會 | 鄉(鎮、市、地區)農會四健會員 | 鄉（鎮、市、地區）農會 | 縣（市）農會 |
| 縣(市)農會四健會員 | 縣（市）農會 | 縣（市）農會 |
| 直轄市區農會四健會員 | 直轄市各區農會 | 直轄市農會 |
| 漁會 | 四健會員 | 各區漁會 | 中華民國全國漁會 |
| 學校 | 學校四健會員 | 學校四健會社團 | 學校社團單位主管 |